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4]452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关注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资产及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

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城投”或“公司”）及其目前存续债券“21 丽城 01/21 丽水城投债 01”和“22 丽城 01/22 丽水城投债 01”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中诚信国际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4]跟踪 2430 号），维持丽水城投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1 丽城 01/21 丽水城投债 01”和“22 丽城 01/22 丽水城投债 0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中诚信国际关注到，2024 年 11 月 13 日和 2024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发布《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资产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 1”）和《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资产及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 2”）。公告 1 称，为进一步优化丽水市国有资本布局，根据公司与丽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丽水市国资委”）签署的《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公司将持有的丽水市未来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未来城乡”）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丽水市国资委，上述划转事项导致合并口径净资产减少 371.84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末净资产的 0.01%。公告 2 称，根据《丽水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21 号》，丽水

市人民政府同意将公司持有的丽水南城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城建设”）100%股权无偿划转至丽水生态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简称“经开区管委会”）；将公司持有的灯塔社区相关资产¹无偿划转至丽水市国资委；公司上述划转事项导致合并口径净资产减少 224,100.02 万元，占本公司 2023 年末净资产的 7.20%。灯塔社区相关资产不涉及产权变更或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同时，丽水市人民政府同意将公司 98.10%股权无偿划转至丽水未来城乡，股权无偿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丽水未来城乡，持有公司 98.10% 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丽水市国资委。2024 年 11 月 22 日，丽水未来城乡名称变更为丽水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城发”）。目前，上述事项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均已完成。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本次公司股权变更及资产划转系为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布局，有效提升国有资本的投融资能力，实现国企高质量发展，同时为丽水市跨越式发展提供“红利”，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丽水城发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丽水市国资委，控股股东对公司的管理延续原股东丽水市国资委的管理办法，公司考核仍由丽水市国资委负责，高管任命由丽水市委、市政府和市国资委负责。

公司的职能定位、发展规划和业务等方面暂没有变化，仍涉及城市建设、城市运营、涉水经济及资本运作四大业务。丽水城发则整合了公司的四大业务及丽水市金融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丽水金控”）的投资业务。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后，公司管理架构、高层管理人员暂无变化，丽水城发班子成员由公

¹ 含拆迁补偿款、安置结算款、资金成本、灯塔一村及西侧 C1 地块垃圾清运费等。

司班子成员和丽水金控公司董事长组成。

中诚信国际认为,丽水城投无偿划转资产及控股股东变更事项对公司的职能定位、战略布局、业务运营、财务实力和偿债能力暂未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公司无偿划转资产及控股股东变更事项对公司信用等级暂不构成实质影响,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上述无偿划转资产及控股股东变更事项的后续发展,并及时评估上述事项对公司整体信用水平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日